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10 Nov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

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被占领
巴勒斯坦领土其他地区的非法行动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2010 年 11 月 10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
主席的同文信

占领国以色列继续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特别是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开展非法、破坏性的定居活动，这再次表明以色列公然蔑视国际法和国际社会的明确立场。

此函意在表明，我们彻底谴责、完全反对以色列政府昨天宣布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再建造 1 300 个定居单位的计划。当前，包括美利坚合众国、四方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在内的国际社会正在国际和区域两级做出一切努力，以便打破僵局，鼓励双方建立信心和信任，恢复和平进程，而这一具有挑衅性的声明正是在这个关键时期做出的，这是一个无法忽视的事实。占领国宣布这一计划的时机及其胆大妄为的做法表明，以色列依然无视世界各地发出的停止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进行所有此类非法活动的一再要求和呼吁，继续开展这一非法活动。此外，也证实以色列拒绝履行根据国际法、联合国决议和四方“路线图”应承担的法律义务，以及拒绝接受以 1967 年以前边界为基础的两个国家和平解决办法。

除了以色列其他官员和非法定居者在当地宣布此类该受谴责的计划及进行持续不断的煽动活动以外，以色列总理也一贯嘲笑和拒绝接受这方面的一致国际立场，一再发表挑衅性言论，这反映出以色列藐视国际社会以及国际关系的规则和原则。昨天，以色列总理公然宣称：“耶路撒冷不是一个定居点，是以色列国的首都”，并誓言继续在那里进行非法定居点建设。这种言论的唯一目的是歪曲



这一非法局面的现实情况，助长以色列在这方面采取的执迷不悟的说法，对此国际社会应该在各级予以坚决谴责和摒弃。

以色列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进行的定居点建设和所有其他持续不断的殖民活动，严重违反严格禁止此类活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日内瓦第四公约》。此外，在这一关键时刻必须回顾，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在许多决议中已经采取非常明确、坚定的立场，拒绝接受以色列的非法定居做法，包括有关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采取的所有此类措施的具体决议。安理会一再重申不容许以武力获取领土；重申导致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 1967 年以来被占领阿拉伯领土的法律地位、地理性质和人口组成发生变化的所有措施均非法和无效；重申东耶路撒冷仍然是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一部分；并拒绝接受以色列在耶路撒冷城实施所谓的“基本法”的做法，认为这一挑衅行动非法、无效。此外，安全理事会同大会和国际法院一道，已明确要求以色列完全停止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开展的定居活动。

以色列政府宣布此类计划，以及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持续修建和扩建定居点和隔离墙的做法，不仅显示出以色列对文明国家所依存和遵守的准则和法律的绝对蔑视，也暴露出，占领国企图破坏旨在恢复和平进程的一切努力。显然，以色列的目的是维持和确立对巴勒斯坦领土长达 43 年的军事占领和控制，而不是遵守国际法并同永久结束这种占领的国际努力合作，而举世公认，这种合作有利于区域和全球和平。在这方面必须重申我们已多次指出的看法：以色列的非法定居活动同和平进程水火不相容，不能共存。接受一个就是否定另一个，而以色列政府选择的是哪一个已经足够清楚。

在结束以前，我们还必须提请注意这样一个事实：在宣布这一定居点建造计划之前，以色列的和平活动分子也揭露，以色列政府同“Aatirt Cohanim”和“Elad”等极端定居者组织合谋通过胁迫和伪造等手段，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攫取巴勒斯坦人的财产。和平活动分子已经详细了解到以色列当局通过哪些手段帮助定居者团伙的非法行动和企图，而这些团伙通过这种非法手段，秘密在耶路撒冷老城安置了大批非法定居者。

此外，以色列媒体信息来源已经披露一项计划，即在从被占领的西岸北部纳布卢斯省没收的巴勒斯坦土地上，扩建非法的“Ariel”定居点。这一定居点扩建计划如果实施，将完全把邻近的萨尔费特市包围起来。其他报告还披露，一个范围更大的社区定居者计划已经持续了将近三年，在此期间，社区中建造了数十个“堡垒”模样的定居单位。在这个背景下，有 66 个犹太定居者家庭最近在“Rasal-Amud”社区定居下来。

我们欢迎世界各地发出许多声明，对占领国以色列的这种挑衅性声明和所有此类非法行动给予理所当然的谴责。不过，我们同时认为，在这个极其脆弱和紧

张的时刻，必须采取必要的认真行动来应对这些严重的事态发展。现在所需要的是面对这种挑衅采取严肃立场，包括采取实际措施，迫使占领国以色列遵守其国际法律义务和这方面的国际共识。特别是，我们呼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维护《宪章》规定的责任，立即解决这种持续违反国际法的问题，这种情况不可否认对区域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威胁。

此外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根据这种局面的严重性以及所表明立场采取认真行动，支持在一年内实现一个独立、能够生存、享有主权的巴勒斯坦国在 1967 年以前边界基础上，根据以商定职权范围为基础的两国解决办法与以色列和平、安全共存的目标。要做到这一点，必须确保占领国以色列立即停止旨在维持占领的所有非法和挑衅行动，要么就面临实实在在的严重后果。国际应该发出明确无误的信息：唯一的出路以及实现公正、持久和全面和平的唯一方式，是采取措施，完全结束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长达 43 年的占领，使巴勒斯坦人民能够在独立的家园过上自由、有尊严的生活。

自 2000 年 9 月 28 日以来，我们已就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持续危机向你发出 377 封信，本函是此后发出的又一封信。2000 年 9 月 29 日 (A/55/432-S/2000/921) 至 2010 年 10 月 15 日 (A/ES-10/503-S/2010/515) 期间发送的这些信函，构成了 2000 年 9 月以来占领国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所犯罪行的基本记录。占领国以色列必须对危害巴勒斯坦人民的所有战争罪行、国家恐怖行为以及有计划地侵犯人权的行为负责，必须将肇事者绳之以法。

请将此信分发给安全理事会成员，供其审议。

常驻观察员

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